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丽珠医药**  
**LIVZON**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13)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舉行之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 A 股類別股東會及  
二零一五年第一次 H 股類別股東會  
投票表決結果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茲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舉行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二零一五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A股類別股東會」）及二零一五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H股類別股東會」）（統稱「大會」），所有列載於召開大會的通告內擬提呈會上之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

關於在大會上審議的議案詳細內容，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的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95,721,852 股(其中 183,728,498 股為 A 股及 111,993,354 股為 H 股)（「股份」），其中合共持有本公司 16,840 股 A 股的 13 名 A 股股東為首次授予下的激勵對象，彼等已於臨時股東大會及 A 股類別股東會上放棄投票。因此，持有合共 295,705,012 股股份(其中 183,711,658 股為 A 股及 111,993,354 股為 H 股)的股東（或代理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及持有合共 183,711,658 股 A 股的股東（或代理人）及持有合共 111,993,354 股 H 股的股東（或代理人）分別有權出席 A 股類別股東會及 H 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股東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需受任何限制。

## 出席大會情況

### (I)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情況：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代理人情況如下：

股東及代理人人數	33
其中： A股股東及代理人人數	32
H股股東及代理人人數	1
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169,224,511
其中： A股股東及代理人所持本公司有表決權的A股股份總數（股）	92,403,420
H股股東及代理人所持本公司有表決權的H股股份總數（股）	76,821,091
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比例（%）	57.22%
其中： A股股東及代理人所持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佔本公司股份總數比例（%）	31.25%
H股股東及代理人所持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佔本公司股份總數比例（%）	25.98%

### (II) 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情況：

出席A股類別股東會的A股股東及代理人情況如下：

A股股東及代理人人數	29
有表決權的A股股份總數（股）	90,810,935
A股股東及代理人所持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佔本公司A股股份總數比例（%）	49.43%

### (III) 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情況：

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H股股東及代理人情況如下：

H股股東及代理人人數	1
有表決權的H股股份總數（股）	73,721,091
H股股東及代理人所持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佔本公司H股股份總數比例（%）	65.83%

於大會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I) 於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審議議案	股份類別	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權 的股份總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b>特別決議案</b>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								
	(A) 限制性股票 激勵對象的確定 依據和範圍；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B) 限制性股票 的來源、數量和 分配；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C) 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的有效 期、授予日、鎖 定期、解鎖日和 禁售期；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D) 限制性股票 的授予價格和授 予價格的確定方 法；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E) 限制性股票 的授予與解鎖條 件；	總計	169,224,511	163,484,723	96.6082%	5,739,788	3.3918%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4,085	98.9293%	989,335	1.0707%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F) 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的調整 方法和程式；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序號	審議議案	股份類別	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權 的股份總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G) 限制性股票會計處理方式；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H)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實施、授予及解鎖程式；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I) 本公司與激勵對象各自的權利義務；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J) 本公司與激勵對象發生異動的處理；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K) 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原則。	總計	169,224,511	163,487,023	96.6095%	5,737,488	3.3905%	0	0.0000%
		A 股	92,403,420	91,416,385	98.9318%	987,035	1.0682%	0	0.0000%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修訂稿）。	總計	169,224,511	163,553,643	96.6489%	5,666,688	3.3486%	4,180	0.0025%
		A 股	92,403,420	91,412,205	98.9273%	987,035	1.0682%	4,180	0.0045%
		H 股	76,821,091	72,141,438	93.9084%	4,679,653	6.0916%	0	0.0000%
3	審議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有關事項。	總計	169,224,511	163,482,843	96.6071%	5,737,488	3.3905%	4,180	0.0025%
		A 股	92,403,420	91,412,205	98.9273%	987,035	1.0682%	4,180	0.0045%
		H 股	76,821,091	72,070,638	93.8162%	4,750,453	6.1838%	0	0.0000%

由於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有效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故上述所有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II) 於 A 股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審議議案	股份類別	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權 的股份總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 東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 東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 東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b>特別決議案</b>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								
	(A) 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的確定依據和範圍；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B) 限制性股票的來源、數量和分配；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C)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授予日、鎖定期、解鎖日和禁售期；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D)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和授予價格的確定方法；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E)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與解鎖條件；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F)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調整方法和程式；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G) 限制性股票會計處理方式；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H)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實施、授予及解鎖程式；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序號	審議議案	股份類別	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權 的股份總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I) 本公司與激勵對象各自的權利義務；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J) 本公司與激勵對象發生異動的處理；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K) 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原則。	A 股	90,810,935	90,715,446	99.8948%	95,489	0.1052%	0	0.000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修訂稿）。	A 股	90,810,935	90,711,266	99.8902%	95,489	0.1052%	4,180	0.0046%
3	審議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有關事項。	A 股	90,810,935	90,711,266	99.8902%	95,489	0.1052%	4,180	0.0046%

由於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出席 A 股類別股東會的 A 股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故上述所有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III) 於 H 股類別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審議議案	股份類別	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權 的股份總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b>特別決議案</b>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								
	(A) 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的確定依據和範圍；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B) 限制性股票的來源、數量和分配；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C)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授予日、鎖定期、解鎖日和禁售期；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D)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和授予價格的確定方法；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E)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與解鎖條件；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F)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調整方法和程式；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G) 限制性股票會計處理方式；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序號	審議議案	股份類別	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權 的股份總數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股數	佔出席會議股東 所持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
	(H) 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實施、授予及解鎖程式；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I) 本公司與激勵對象各自的權利義務；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J) 本公司與激勵對象發生異動的處理；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K) 限制性股票回購註銷原則。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修訂稿）。	H 股	73,721,091	69,041,438	93.6522%	4,679,653	6.3478%	0	0.0000%
3	審議及批准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有關事項。	H 股	73,721,091	68,970,638	93.5562%	4,750,453	6.4438%	0	0.0000%

由於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出席 H 股類別股東會的 H 股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有效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故上述所有決議案獲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聘任的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大會上擔任點票監察員。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代表共同擔任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 律師出具的法律意見

大會經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委派律師現場見證，並出具《北京市中倫律師事務所關於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二零一五年第一次 A 股類別股東會及二零一五年第一次 H 股類別股東會會議法律意見書》，認為：「公司大會召集和召開程序、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召集人資格、會議表決程序及大會對議案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均符合《公司法》、《股東大會規則》等境內法律、法規、規範性檔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公司秘書

楊亮

中國，珠海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陶德勝先生（副董事長兼總裁）、傅道田先生（副總裁）及楊代宏先生（副總裁）；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朱保國先生（董事長）、邱慶豐先生及鍾山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焱軍先生、楊斌先生、郭國慶先生及王小軍先生。

\* 僅供識別